

吕梁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

吕审批发〔2024〕270号

吕梁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吕梁市优化公交车通行配套 交通管理设施一体化提升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 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吕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你支队《关于申请吕梁市优化公交车通行配套交通管理设施一体化提升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批复的函》（吕公交函〔2024〕24号）及相关资料收悉。经认真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战略，鼓励绿色出行，减少机动车污染排放，根据公安部印发的《关于大



力实施城市道路交通精细化治理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和吕梁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2）14次，参考专家评审意见（吕政务评函〔2024〕0110号），原则同意所报吕梁市优化公交车通行配套交通管理设施一体化提升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

二、建设地点：吕梁市区。

三、建设内容及规模：（1）热熔标线 90683.5 平方米；擦除现状标线 83449.41 平方米。新建标志、标牌 1853 个；标志杆 431 个；改造 40 个路口利旧标志、标牌 187 个。新增单行线路中卡口 25 套、违停球 28 套、监控杆件及基础各 25 套、电缆穿线井 75 套、钢管 7500 米。

（2）对施划公交专用车道道路相交的路口以及其他拥堵道路的信号、监控设施进行更换升级、新建，具体为：40 个交叉口（13 个丁字路口，26 个十字路口，1 个异形五岔口）现状路口的信号控制机升级为 C 类标准及更换相应路口的信号、监控设施，并对交通基础设施（管线、检查井等）一并重建。新增信号灯控路口 21 个（15 个丁字路口，6 个十字路口）。

（3）信号灯 1078 套，信号杆及基础各 550 套，交警信号机及配电柜各 61 套，电缆穿线井 900 座，MPP100 管 12680 米，钢管 32320 米；电子警察及卡口各 267 套，全景相机 96 套，补光灯 1156 套，监控杆及基础各 211 套；违停点位共 33 处，其中违停球、监控杆件及基础各 33 个，电缆穿线井 66 座，钢管 9600 米。



人行信号灯共 80 套，其中信号杆及基础各 48 套，交警信号机及配电柜各 8 套，电缆穿线井 48 座，MPP100 管 480 米，钢管 2480 米。

四、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8862.06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8069.8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370.18 万元，预备费 422 万元。资金来源为吕梁市财政资金。

五、建设工期：6 个月。吕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作为项目法人，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与管理，并做好项目日常管理和推进实施等工作。

六、项目招投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山西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条例》等有关规定，请严格按照我局批复的招标方案开展招标活动。

七、后续相关工作要求

（一）根据《政府投资条例》、《山西省政府投资管理办法》规定，你单位要及时通过山西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施工进度、竣工验收等基本信息。项目建设全过程要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负责制、招标投标制、工程建设监理制、工程合同管理制等法律法规，依法合规组织实施。

（二）要加强项目管理，落实“四制”相关要求，严格按照批复的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等实施，按工程进度、合同约定等及时拨付建设资金。落实建设项目的安全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的“三同时”



制度。确保项目依法合规按期建成，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报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投入使用。

接文后，请按规定编报项目初步设计，抓紧组织实施，尽快建成投入使用。

项目代码：2405-141100-89-01-353007

附件：吕梁市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2024—39 号

(此件主动公开)

吕梁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4年7月4日



抄送：吕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吕梁市财政局、吕梁市水利局、吕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吕梁市能源局。

吕梁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4年7月4日印发



吕梁市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项目代码：2405-141100-89-01-353007

核准号：2024-39

项目名称	吕梁市优化公交车通行配套交通管理设施一体化提升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吕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委托招标	自行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	—	—	—	—	—
设计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建筑工程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安装工程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监理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设备	—	—	—	—	—	—	—
重要材料	—	—	—	—	—	—	—
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山西招投标网(http://www.sxbid.com.cn)				
<p>核准意见：</p> <p>一、该项目属于使用国有资金关系社会公共利益的工程建设项目，根据有关规定，达到强制招标规模标准的各项建设内容均应进行招标。</p> <p>二、同意建设单位提出的设计、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监理内容全部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公开招标的申请。</p> <p>三、该项目的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应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p> <p>四、该项目应在山西省评标专家库抽取评标专家。</p>							

